

教育部 書函

裝

教務處

訂

線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地址：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年七月十一日

發文字號：台(九〇)文(二)字第九〇〇九九一七一號

附件：如文

72-2867-112

教授兼主任秘書 孫台平

0724

撥方

一、來文影送各教領單邊公名。

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待 7/24

專案計畫 約聘人員 林秀微

主旨：本部九十會計年度「補助國內學術及文教團體暨各校教師及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」  
「補助國內文教機構舉辦國際學術會議」之預算經費業已用罄，即日起停止受理申請補助，  
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中部辦公室、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
副本：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文教處

教育部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 
傳真：〇二—二三九七六九三九

90年7月19日暨收文總字第9005719